

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書畫藝術學系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試場時間配置表**

日期	科目	時間	試場	學測應試號碼及姓名	備註	
5 月 21 日 (日)	原作 審查 及 面試	8：10 預 備	書畫大樓 1001 教室	開始唱名佈置作品，考生攜帶審查作品自指定考場佈置，佈置完考生於後考區休息等候通知面試。		
		08：50 / 委員中 場休息 / 11：50	第一 梯次 書畫大樓 2001、 3001 試場	11023216 林郁庭、11065020 蔡睿云、11089714 呂涵群 11097628 詹婷歲、11097706 顏彤軒、11143735 周宸誼 11192929 紀俞廷、11198520 劉于綸、11225224 吳姜慧 11238834 蔡宇宸、11241322 林 希、11241507 曾毅涵 11243310 邱欣蓉、11275803 黃彙凱、11276003 蔡昀庭 11295422 馬千涵、11310410 陳昀立、11315734 潘律禎	書畫大樓二、三樓	
		12：30 ~ 13：00	中午休息			
		13：10 預 備	書畫大樓 1001 教室	開始唱名佈置作品，考生攜帶審查作品自指定考場佈置，佈置完考生於後考區休息等候通知面試。		
		13：50 / 委員中 場休息 / 16：40	第二 梯次 書畫大樓 2001、 3001 試場	11023228 曾資婷、11044920 杜侑耘、11084710 張語昕 11140805 陳璟妮、11140827 葉芷妤、11176422 林卓駿 11176434 許振棠、11176610 王新穎、11176634 洪偉慈 11176823 曾穎婕、11228719 鄭景文、11263107 朱悅綺 11263123 郭宴凌、11275813 余佳恩、11275905 許巧筠 11310121 周士鎧、11315818 鄭悅伶	書畫大樓二、三樓	

※書畫藝術學系「申請入學」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**原作審查及面試注意事項**

- 一、「原作審查及面試」採上、下午 2 梯次進行，**上午場**考生請於 **8 點 10 分前**，**下午場**考生請於 **13 點 10 分前**，至書畫大樓 1001 考生休息區報到等候唱名佈置作品及面試。
- 二、原作品審查與面試同時進行，每人面試時間約 8 分鐘，包含**考生 3 分鐘自我介紹及作品創作簡述**。
- 三、審查作品每人以五件為限，其餘非指定甄試項目資料不得攜帶進入考場。
- 四、**考生應攜帶「國民身份證」正本(或學生證、駕照或健保卡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)**，以查核身分。
- 五、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，如有發燒(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)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應主動告知試務人員，並請考生自備口罩應試；應試時應全程配戴口罩，並須配合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暫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，查驗後須立即戴好。

※ 書畫藝術學系聯絡人：陳重亨助教，聯絡電話 (02) 2272-2181 轉 2051